



高等学校经济与工商管理系列教材

GAODENG XUEXIAO JINGJI YU GONGSHANG GUANLI XILIE JIAOCAI

保险学原理

—— (第3版) ——

BAOXIANXUE YUANLI

杨忠海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http://www.tup.com.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http://www.bjtup.com.cn>



◇高等学校经济与工商管理系列教材

保险学原理

(第3版)

杨忠海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本教材共 15 章内容,全面阐述了保险学的基本理论和主要实务,包括风险管理、保险、保险概述、保险合同、保险的基本原则、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再保险、农业保险、银行保险、网络保险、社会保险、保险费率、保险经营、保险市场、保险监管等。每章开头设有学习目标,每章后有小结、主要名词和复习思考题,便于读者掌握各章主要内容。通过本教材的学习,读者可以系统地理解和掌握保险学的基本理论、保险实务和保险经营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为学好其他保险业务课程打下良好的基础。本教材内容先进,结构体系合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语言通俗易懂,可读性强,突出“以学生为本”的思想。

本教材既可作为本科院校金融、保险专业的专业基础课教材,也可作为经济管理类、法律专业学生扩大知识面或选修课的教材,还可作为保险行业从业人员和自学者的参考用书。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501256678 13801310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学原理 / 杨忠海编著. —3 版. —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8. 7

(高等学校经济与工商管理系列教材)

ISBN 978-7-5121-3534-5

I. ① 保… II. ① 杨… III. ① 保险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 F84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79984 号

保险学原理

BAOXIANXUE YUANLI

责任编辑:赵彩云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84 电话:010-62776969 <http://www.tup.com.cn>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邮编:100044 电话:010-51686414 <http://www.bjtu.cn>

印刷者:艺堂印刷(天津)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 mm×260 mm 印张:18.5 字数:462 千字

版 次:2018 年 7 月第 3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21-3534-5/F·1784

印 数:1~2 000 册 定价:45.00 元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请向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质监组反映。对您的意见和批评,我们表示欢迎和感谢。

投诉电话:010-51686043, 51686008; 传真:010-62225406; E-mail: press@bjtu.edu.cn。

第 3 版前言

《保险学原理》(第 2 版)在 2011 年出版以后,受到了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肯定,被全国许多高等院校的财经类专业作为“保险学”课程的首选教材。由于教材出版之后的几年中,我国保险业快速发展,保险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一些有利于促进保险业发展的政策不断出台,所以对原教材的部分内容和有关章节的更新显得十分必要和迫切。为此,在广泛征求了使用本教材的师生及相关专家的建议,并应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的要求,对该教材进行了全面的修订、更新并补充了大部分内容,力图更全面、更及时地反映我国保险业发展的成就和研究成果,更有效地保证和提高我国高等院校“保险学”课程的教学质量,进一步促进对保险业的研究。

第 3 版在保持原书基本框架和体系的前提下,除了第 11 章做了简单的删减外,对其他各章的内容均根据新的《保险法》《保险管理规定》等相关的保险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对各章涉及的法律法规条款均做了校正与更新。同时,也对我国保险业的最新发展资料进行了补充和更正。本教材在修订中参考了相关的国内外文献资料和有关研究机构的研究报告,并得到了有关专家、学者和业内人士的指点,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第 3 版教材仍然保持了原教材结构体系先进合理、内容新颖、表达准确的特点。尽管如此,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真挚地希望各位读者朋友对教材中存在的问题给予指正,多提宝贵的建议。

杨忠海

2018 年 3 月

第 2 版前言

《保险学原理》于 2008 年出版后受到了广大读者的欢迎和肯定，被全国许多高等院校列为该专业的首选教材。但是，由于近几年我国保险业发生了一些新变化，特别是 2009 年新的《保险法》《保险公司管理规定》和 2011 年《社会保险法》的颁布和实施，使原书部分内容和有关章节的更新显得十分必要。为此，广泛征求了使用本教材的师生及相关专家的建议，并应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的要求，对该书进行了修订和内容的增补，力图更全面、更及时地反映我国保险业发展的成就和研究成果，更有效地保证和提高我国高等院校“保险学原理”课程的教学质量，进一步促进对保险业的研究。

第 2 版在保持原书基本框架和体系的前提下，在第 1 章、第 5 章、第 6 章和第 11 章补充了新的内容和数据；根据新的《保险法》和《保险公司管理规定》的要求，对除了第 7 章、第 10 章第 14 章以外的各章涉及的法律条款均做了更新。同时，也对我国保险业的最新发展情况的资料进行了补充和更正。虽然在第 11 章没有引用我国《社会保险法》的具体条款，但在社会保险险种的内容中，已经充分反映了其规定与要求。第 2 版仍然保持了原书结构体系先进合理，内容新颖，表达准确的特点。尽管如此，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真挚地希望各位读者朋友对书中存在的问题给予指正，多提宝贵的建议。

编者 杨忠海

2011 年 8 月

前 言

保险业作为现代金融的三大支柱之一,是现代经济的重要领域。改革开放近 30 年来,我国保险业保持了 30% 以上的年平均增长速度,是国民经济中发展最快、最具活力的朝阳行业之一。特别是在我国加入 WTO 以后,国内的保险业加快了国际化步伐。保险业是知识密集型产业,国际化保险市场的竞争,归根到底是高素质人才的竞争。人才是保险业发展的第一重要资源,起着基础性、战略性和决定性的作用,能否拥有优秀的人才,从某种意义上讲,决定着保险企业甚至是整个行业的兴衰。

目前,人才短缺在保险业是一个普遍现象,保险公司各级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各种专业技术人员等都存在着较大的需求缺口。有关的统计资料表明,我国保险业的人才需求严重失衡,供需比例约为 1:4。为了缓解保险市场对人才的大量需求,一大批金融、保险及相关专业应运而生。本教材正是为顺应市场需求和发展而编写的。

针对金融、保险专业学生的教学特点和保险公司从业人员培训的需要,以及为适应读者的要求,本教材在编写时侧重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注重基础性。鉴于金融学、保险学所具有的专业基础课性质,在注重理论体系完整性的同时,按照理论够用、突出应用的原则,重点向学生介绍保险学的基础知识。

第二,注重通俗性。现代保险理论内容博大精深,本教材力求通过通俗易懂的语言、丰富翔实的数据资料,深入浅出地向学生系统地介绍保险学知识。

第三,注重适用性。针对金融、保险专业的学生毕业后主要从事管理、营销等实务性工作的特点,本教材在编写中努力突出内容的适用性,为学生将来顺利走向工作岗位打好基本理论基础和应用基础。

第四,注重时代性。近年来随着我国保险业的高速发展,保险行业的经营理念 and 保险市场的格局状况都发生了很大变化。本教材努力做到博采众长,力求将最新数据资料、国内外保险业界和学术界的最新研究成果呈现给读者,为学生奉献最新鲜的知识。

本书共分 15 章,注重吸收国内外优秀的保险教材成果,坚持创新设计。全书采用一体化的格式设计,包括每章学习目标、正文、小结、主要名词、复习思考题等。本书定位准确,理论适中,知识面宽,操作性强,贴近实际,适用范围宽泛,体现了金融、保险学专业教育的教材特色,既可作为本科院校金融、保险专业的专业基础课教材,也可作为经济管理类、法律专业学生扩大知识面或选修课的教材,还可作为保险行业从业人员和自学者的参考用书。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国内外大量的书刊资料,并得到了有关专家、学者和保险业界人士的指点与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时间紧、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因此真挚希望读者对教材中存在的问题给予指正。

编 者

2008 年 3 月

目 录

第1章 风险管理与保险	1
1.1 风险	1
1.2 风险管理	7
1.3 风险管理与保险的关系	11
◇ 本章小结	13
◇ 复习思考题	13
第2章 保险概述	14
2.1 保险的概念与分类	14
2.2 保险与其他类似制度及行为的比较	21
2.3 保险的职能与作用	24
◇ 本章小结	28
◇ 复习思考题	28
第3章 保险合同	29
3.1 保险合同概述	29
3.2 保险合同的要素	34
3.3 保险合同的订立、效力和履行	40
3.4 保险合同的变更、解除与终止	45
3.5 保险合同的解释与争议处理	49
◇ 本章小结	52
◇ 复习思考题	52
第4章 保险的基本原则	54
4.1 最大诚信原则	54
4.2 保险利益原则	58
4.3 近因原则	62
4.4 损失补偿原则	64
4.5 重复保险分摊原则	67
4.6 保险代位原则	68
◇ 本章小结	71
◇ 复习思考题	72
第5章 财产保险	74
5.1 财产保险概述	74

5.2 火灾保险·····	78
5.3 运输保险·····	84
5.4 工程保险·····	93
5.5 责任保险·····	98
5.6 信用保证保险·····	105
◇ 本章小结·····	113
◇ 复习思考题·····	114
第6章 人身保险 ·····	115
6.1 人身保险概述·····	115
6.2 人寿保险·····	125
6.3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135
6.4 健康保险·····	140
◇ 本章小结·····	146
◇ 复习思考题·····	147
第7章 再保险 ·····	148
7.1 再保险概述·····	148
7.2 再保险的种类·····	153
7.3 再保险合同·····	157
◇ 本章小结·····	160
◇ 复习思考题·····	161
第8章 农业保险 ·····	162
8.1 农业保险概述·····	162
8.2 农业保险的种类·····	169
8.3 国外农业保险制度·····	171
8.4 我国的农业保险制度·····	174
◇ 本章小结·····	177
◇ 复习思考题·····	178
第9章 银行保险 ·····	179
9.1 银行保险概述·····	179
9.2 银行保险的产品种类·····	184
9.3 欧美与中国银行保险的发展状况·····	187
◇ 本章小结·····	190
◇ 复习思考题·····	190
第10章 网络保险 ·····	191
10.1 网络保险概述·····	191
10.2 网络保险业务·····	195
10.3 中外网络保险的发展状况·····	196
◇ 本章小结·····	198
◇ 复习思考题·····	198

第 11 章 社会保险	199
11.1 社会保险概述	199
11.2 社会保险的类型与结构	203
11.3 社会保险基金	218
◇ 本章小结	221
◇ 复习思考题	222
第 12 章 保险费率	223
12.1 保险费率概述	223
12.2 财产保险费率的厘定	227
12.3 人寿保险费率的厘定	229
◇ 本章小结	234
◇ 复习思考题	234
第 13 章 保险经营	236
13.1 保险经营概述	236
13.2 保险展业	241
13.3 保险承保	244
13.4 保险防灾防损	249
13.5 保险理赔	251
13.6 保险投资	255
◇ 本章小结	261
◇ 复习思考题	262
第 14 章 保险市场	263
14.1 保险市场概述	263
14.2 保险市场的供求与均衡	267
◇ 本章小结	272
◇ 复习思考题	272
第 15 章 保险监管	273
15.1 保险监管概述	273
15.2 保险监管的内容	278
◇ 本章小结	286
◇ 复习思考题	286
参考文献	287

第1章

风险管理 with 保险

学习目标

了解风险的概念、要素、特征及分类，掌握风险管理的概念和管理目标，理解风险的管理程序、方法及其可保风险的条件，熟悉风险管理 with 保险的关系。

无风险则无保险，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发展的基础，是保险存在的前提。保险是人们用来对付风险和处理风险发生后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一种有效手段，是最有效的风险管理方式。建立保险制度的目的是应付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的发生。

1.1 风 险

1.1.1 风险的概念和要素

1. 风险的概念

风险这个词在日常生活中经常用到。“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现实生活中可能会出现一些意想不到的风险，人们在生产和生活中可能遭受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而蒙受损失。风险在日常的生产与生活中无时无刻不客观存在着。

风险是指在特定的客观情况下，在特定的期间内，某种损失发生的不确定性。风险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损失等要素组成。换句话说，风险是在某一个特定时间段里，人们所期望达到的目标与实际出现的结果之间产生的差异。

风险包含两层含义。一是风险总是与损失和不确定性相关联。离开了可能发生的损失，谈论风险就没有任何意义了。二是这种损失是不确定的。如果损失肯定发生则不存在风险，因为其结果是确定的，人们可以采取准确无误的方法来应付它们；如果损失肯定不会发生，也就不存在风险，因为其结果也是确定的。只有当损失可能发生也可能不发生时才存在风险。或者说，只有当损失是无法预料、具有不确定性的时候，才有风险存在。不确定性使得人们对未来存在疑虑，也正是损失的不确定性，才使得人们对未来产生忧虑，被保险人才有保险的需要，而保险人才会承保。

2. 风险的要素

一般而言,风险是由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损失三个要素构成的。

1)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也称风险条件,是指引起或增加风险发生的机会或扩大损失程度的原因和条件,它是导致风险发生的潜在原因,是造成损失的内在或间接原因。根据其性质,风险因素可分为物质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和心理风险因素。

① 物质风险因素,又称实质风险因素或有形风险因素,是指有形的并能直接影响事物物理功能的因素,即某一标的本身所具有的足以引起或增加风险发生的机会和损失幅度的客观原因。如地壳发生异常变化、疾病传染、恶劣的气候等。

② 道德风险因素是指与人的品德修养有关的无形因素,即由于个人不诚实、不正直或不轨企图,促使风险事故发生,引起社会财富损毁和人身伤亡的原因或条件。如欺诈、纵火等。

③ 心理风险因素是指与人的心理状态有关的无形因素,即由于人的不注意、不关心、侥幸,或存在依赖保险心理,导致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和损失幅度的因素。如投保人投保后忽视对财产的保护、自己身体的健康等。

2)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也称风险事件,是指造成生命、财产损失的偶然事件,是造成损失的直接或外在原因,又是风险因素所诱发的直接结果。只有通过风险事故的发生,才能导致损失,风险事故是损失的媒介物。如火灾、爆炸、车祸、疾病、暴雨等,都是风险事故。

3) 损失

在风险管理中,损失是指非故意的、非预期的和非计划的经济价值的减少,即狭义的损失。显然,风险管理中所指损失必须满足两个条件:一是非故意的、非计划的、非预期的;二是经济价值或经济收入的减少。两者缺一不可。

损失又可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直接损失是指承保风险造成的财产本身的损失;间接损失是指由于直接损失而引起的损失,它包括收入、责任损失以及额外费用损失等。

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损失三者之间存在着因果关系:风险因素引发风险事故,而风险事故导致风险损失,如图 1-1 所示。



图 1-1 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损失三者之间的关系

1.1.2 风险的特征

风险的特征是指风险的本质及其发生规律的外在表现。正确认识风险的特征,对于建立和完善风险应对机制、加强风险管理、减少风险损失具有重要意义。风险具有以下特征。

1. 客观性

风险的客观性是指客观存在着的某种自然现象、生理现象或社会现象,是独立于人的意志之外的客观事实。客观存在着的自然现象如台风、地震、雷电、洪水、火山爆发、泥石流

等；客观存在着的生理现象如人一生中经历的生、老、病、死等生命运动的自然表现；客观存在着的社会现象如战争、冲突、抢劫、绑架、政变、暴乱及各种意外事故等。

风险是一种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无论人们是否意识到，它都存在着。例如，儿童血铅含量的增高会诱发一系列疾病，如多动症。血铅含量的增高是由于平时接触铅而产生的，如含铅的玩具，应尽量让孩子远离铅环境，远离汽车尾气等大气污染源。以前这种情况并没有被人们所重视，然而人们对此缺乏了解并没有改变铅从一开始就能致病这一事实，也不会影响其风险的大小。

总之，风险的存在是客观的，人们只能采取相应的风险管理方法，在有限的空间和时间控制风险，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风险的损失程度，但不能彻底消除风险。

2. 普遍性

风险无处不在，无时不有。风险无时无刻不围绕在我们周围，它渗透到社会、企业、家庭、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在经济生产和生活中，人们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如自然灾害、疾病、失业、意外伤害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生产力的提高，人们面临着更多前所未有的新的风险，如核能应用在解决了能源短缺的同时也带来了核辐射、核污染的风险；航天技术的运用、载人航天梦想的实现却产生了巨额损失的风险；家庭电脑、手机的普及，其辐射会给人的身体带来不良影响等风险。风险渗透到社会的生产和生活方方面面，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

3. 偶然性

风险是客观的、普遍的，但就某一具体风险而言，其发生是不确定的、偶然的，是一种随机现象。人们无法准确预测风险何时会发生、风险发生的后果，即何时、何地、发生何种风险、损失程度如何等都是不确定的。例如，飞机失事是一种意外，是客观存在的风险。但哪一航班会发生事故，则是不确定的、不可预知的。风险发生的偶然性意味着在时间上具有突发性，在后果上往往具有灾难性。

4. 损失性

风险的损失性是指风险发生后给人们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对人们的生命和身体的伤害。风险的存在，不仅会造成人员伤亡，而且会造成生产力的破坏、社会财富的灭失和经济价值的减少，始终使人们处于担惊、忧虑之中，因此使得人们寻求分担、转嫁风险的方法。对风险的损失性的理解应把握以下几点。

- ① 在时间上是发生在将来并且是非预料之中的事件；
- ② 在质上损害程度可以用货币计量，即只是体现为经济损失；
- ③ 在量上是比较大的经济损失，并非正常经济消耗。

风险的损失性也是保险需求产生的原因。离开了可能发生的损失，谈论风险就没有任何意义了。风险是与损失相联系的，风险是与人们的经济利益密切相关的。

5. 社会性

风险与人类社会的利益密切相关，即无论风险源于自然现象、社会现象还是生理现象，它都必须是相对于人身及其财产的危害而言的。就自然现象本身而言无所谓风险，如地震对大自然来说只是自身运动的表现形式，也可能是自然界自我平衡的必要条件，只是由于它对人们的生命和财产造成损害或损失，所以对人类来说才成为一种风险。因此，风险是一种社会范畴，而不是自然范畴。没有人，没有人类社会，就无风险可言。

6. 可测性

某一风险的发生具有不确定性,是不可预知的,但是总体风险事故的发生是具有规律性和可测性的。保险学运用概率论和大数法则原理对大量相互独立的随机事件,在服从于一定概率分布的条件下,测量出其发生的频率和损失率,从而反映风险发生的规律。风险发生的规律性、可测性是观察全体标的的结果。正是这种单一标的风险发生的不确定性及总体标的风险发生的规律性和可测性,构成了保险经营风险的质的规定性,两者缺一不可。风险的可测性为保险费率的厘定提供了科学依据。

7. 不确定性

风险的不确定性具体表现为:损失是否发生是不确定的,损失发生的时间是不确定的,损失发生的地点是不确定的,损失的程度是不确定的,损失的承担主体是不确定的。风险的存在是客观的,但风险发生后所导致损失的程度是不确定的,如我国沿海地区几乎每年都要遭受台风袭击,但台风所导致的灾害损失程度是无法确定的。客观存在的损失的不确定性是风险固有的内在本质。

8. 可变性

风险的可变性是指在一定条件下风险可转化的特性。世界上任何事物都处于运动与变化之中,这些变化必然会引起风险的变化。风险在一定条件下是变化的,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 风险的性质是可变的。在汽车出现初期,因车祸发生风险损失的可能性很小,这种风险仅仅是特定风险。而现在汽车已成为人们出行的主要交通工具,交通事故时有发生,这种风险成为人类社会的基本风险。

② 风险的种类是可变的。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及广泛应用,新的风险因素也在增加。例如,原子能的应用产生了令人畏惧的核泄漏风险和可能导致人类巨大灾难的核战争风险。风险从发展趋势上看不是一成不变的。

③ 风险发生的概率和损失程度是可变的。由于人们识别风险、抵御风险的能力和技术不断增强,某些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控制,从而减少了风险发生的频率,降低了损失程度,甚至使某些风险不复存在或为人们所控制。例如,随着医学水平的提高,许多曾威胁人们生命的疾病,如天花、麻风病已被医学所控制,逐步减少甚至消失。

就整体而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所面临的风险越来越多,风险发生的频率愈来愈高,风险事故所造成的损失也愈来愈大。

1.1.3 风险的分类

依据不同的标准对风险进行分类,以利于人们对风险的认识,这对于做好风险管理工作具有重要意义。

1. 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类

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类,可分为财产风险、人身风险、责任风险和信用风险。

① 财产风险是指可能导致财产发生毁损、灭失和贬值而使财产的所有权人遭受损失的风险。如建筑物有遭受火灾、地震、爆炸、台风、洪水等损失的风险;船舶有遭受沉没、碰撞、搁浅等损失的风险;机动车辆存在被盗的风险等,这些均属于财产风险。

财产风险所造成的损失既有直接的,也有间接的。例如,某人的汽车在碰撞事故中受

损,修理费用就是直接的损失,而为修理汽车所花费的时间和可能的误工等,都属于间接损失。又如车间、机器设备等,因火灾风险事故的发生,一方面直接导致车间、机器设备毁损,经济价值减少;另一方面使企业不能再凭借这些车间、机器设备获取正常的经济利益而造成损失。

② 人身风险是指人们因早逝、疾病、残疾、失业或年老无依无靠等原因而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如人的生、老、病、死虽然是自然规律,但人何时生病、何时死亡,伤残、失业在何时发生,谁都无法预知,一旦发生,将会给本人或家属在生活中造成困难,带来经济上的损失,导致经济生活的不安定。由于所有的损失最终都是要由个人来承受的,因此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全部的风险损害对象都是个人。

③ 责任风险是指个人或团体因疏忽、过失而造成他人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根据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应负经济赔偿责任的风险。任何个人都应依法对其给他人所造成的损害负赔偿责任。如未按合同约定按时完工,要承担违约责任;汽车不慎将行人撞伤,如果属于驾驶人的过失,要承担经济赔偿责任;医生在手术中将纱布留在病人体内,给病人造成身体和精神上的伤害,要承担法律赔偿责任等。

④ 信用风险是指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因义务人违约而遭受经济损失的风险。如出口方因进口方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等,给出口方造成损失的风险。

2.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可分为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① 纯粹风险是指风险所导致的结果只有两种,即损失或无损失,均无任何获利的可能。例如,一个人买了一辆汽车,他立即就会面临一些风险,如汽车碰撞、丢失等。对这个车主来说,结果只可能有两种:或者发生损失,或者没有损失。又如火灾、车祸及地震、洪水等各种自然灾害,会给人们的生产、生活带来损失;由于意外事故或疾病造成的非正常死亡等。一旦风险发生,只有损失的机会而无获利的可能。

② 投机风险是指风险导致的结果有三种,即损失、无损失和盈利。投机风险是既有损失可能性,也有获利可能性的风险。例如,人们购买股票以后,必然面临三种结果之一:股票价格下跌,持股人遭受损失;股票价格不变,持股人无损失但也不获利;股票价格上涨,持股人获利。又如赌博、新产品的研制与生产、商品价格的涨落及企业经营决策等所面临的风险都属投机风险。

纯粹风险总是不幸的,事故发生可能带来损失,故为人们所畏惧和厌恶;投机风险由于有可能获利,具有诱惑力,故有些人为了获利,甘愿冒这种风险。投机风险产生的根源在于从事高风险活动可能获得超常的预期利益。

区别纯粹风险与投机风险的意义在于:在保险活动中,保险公司承保的只是纯粹风险,而不承保投机风险。

3. 按损失发生的原因分类

按损失发生的原因分类,可分为自然风险、社会风险、经济风险、技术风险和政治风险。

① 自然风险是指由于自然现象或物理现象,所导致物质毁损或人员伤亡的风险。如地震、火灾、雷击、洪水、暴雨、暴风雪、泥石流、海啸、旱灾、瘟疫等造成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的风险。自然风险的特征是其产生具有不可抗性,发生具有周期性,且一旦发生,波

及范围广。

② 社会风险是指由于个人行为的反常或不可预料的团体行为所导致损失的风险。社会风险的产生有两种原因：一是由于个人行为失常，如盗窃、抢劫、疏忽等引起损失的风险；二是由于不可预料的团体行为，如战争、罢工等引起损失的风险。

③ 经济风险是指人们在从事经济活动过程中，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市场预测失误、价格波动、消费需求发生变化、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等所导致经济损失的风险。

④ 技术风险是指伴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与生产方式的改变而发生的风险。如核燃料的出现，伴随而来的是核辐射风险；汽车的出现，伴随而来的是车祸、空气污染、噪声污染等风险。

⑤ 政治风险是指由于政治原因，如政局的变化、政权的更替、政府法令和决定的颁布实施，以及种族和宗教冲突、叛乱、战争等引起社会动荡而造成财产毁损、人员伤亡的风险。如以色列与巴勒斯坦的冲突；伊拉克国内的社会动荡等。

4. 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分类

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分类，可分为静态风险和动态风险。

① 静态风险是指在社会经济环境正常的情况下，由于自然力的不规则运动或人们的错误行为所导致的风险。前者如地震、雹灾、暴风、洪水等；后者如人的盗窃、欺诈行为等。静态风险一般与社会经济和政治变动无关，在任何社会经济条件下都是不可避免的。此类风险大多在社会经济结构未发生变化的条件下发生，因此是静态风险。

② 动态风险是指由于社会经济或政治变动而导致的风险。如政府经济政策的改变、国民经济的繁荣与萧条、生产方式和生产技术的变动、新技术的运用、人们消费观念的变化、产业结构的调整、政治经济体制的改革及军事政变等所导致的风险。此类风险多与经济及社会变动密切相关。

上述两种风险的区别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静态风险是自然力或人为因素造成的；动态风险是由经济及社会变动引起的。

- 静态风险的涉及面较小，只涉及少数个体；而动态风险的涉及面较广泛，会对整体发生作用。

- 静态风险一般均为纯粹风险，无论是对于个体还是对于社会来说，静态风险都只有损失机会，而无获利的可能；动态风险既可能是纯粹风险，也可能是投机风险。动态风险对于一部分个体可能有损失，但对于另一部分个体则可能获利。如消费者爱好的转移，会使部分商品失去销路，同时也会增加对新产品的需求。

5. 按风险影响的范围来划分

按风险所影响的范围来划分，可分为基本风险和特定风险。

① 基本风险是指影响整个社会或社会主要部门，由非个人的或至少是个人往往不能阻止的因素所引起的风险。损失波及的范围通常很广，即全社会普遍存在的风险。如失业、战争、通货膨胀、地震和洪水等都属于基本风险。基本风险不仅仅是影响一个群体或一个团体，而是影响到很大的一组人群。

此类风险的形成通常需要较长的过程，一旦形成，任何特定的个体都很难在较短的时间内遏制其蔓延。这些风险中，可能有与社会、政治有关的风险，如战争、失业、罢工、通货膨胀等；也可能有与自然灾害有关的风险，如地震、洪水等。与经济失调、政治变动、特大自然灾害相联系的风险都属于基本风险。

由于基本风险主要不在个人的控制之下,又由于在大多数情况下它们并不是由某个特定的个人的过错所造成的,因此应当由社会而不是个人来应付它们,这就是社会保险存在的必要性。基本风险包括纯粹风险和投机风险。

② 特定风险是指由特定的因素所引起的、与特定的社会个体有因果关系的风险,是影响个人、家庭或企业并由其来承担损失的风险。如某人被医生诊断患有艾滋病,就属于特定风险。由于特定风险通常被认为在个人的责任范围以内,因此个人应当通过保险、损失防范和其他风险管理方法来应付这一类风险。特定风险通常为纯粹风险。

1.2 风险管理

1.2.1 风险管理的概念

风险管理是指经济单位通过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采用合理的经济和技术手段,对风险实施有效的控制,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管理活动。

风险管理是研究风险发生规律和风险控制技术的一门新兴管理学科,各经济单位通过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评价并在此基础上优化组合各种风险管理技术,对风险实施有效的控制和妥善处理风险导致损失的后果,期望达到以最小的成本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目标。

风险管理是个人、家庭、企业或其他组织在处理面临的风险时所采用的一种科学方法。

1.2.2 风险管理的目标

风险管理目标是科学地处置风险、控制损失,以最小的成本付出获得最大限度的安全保障。风险管理目标可分解为两部分。

1. 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

在损失发生前,要充分考虑到所面临的各种风险,设法减少风险因素,消除隐患,采取防范措施以减少风险事故的发生。

2. 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

① 企业生存目标。企业生存是最重要的损后目标,在损失发生后,努力使损失的标的恢复到损失前的状态,维持企业生存或经营,渡过难关。

② 持续经营目标。为了企业生存,要做到持续经营。

③ 收入稳定目标。保持企业服务承诺的正常履行,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减少风险损失,力争达到收入的稳定性增长。

④ 社会职责目标。该目标是尽可能减少损失对他人和社会的影响,充分考虑到企业的社会职责和社会良好形象。

以上构成完整而系统的风险管理目标。在现代社会,风险管理已在许多国家广泛运用。风险管理部门已成为企业中的一个重要职能部门,它与企业的计划、财务、会计等部门一

道,共同为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而努力。

1.2.3 风险管理的作用

从人类历史看,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经济环境的变化,风险会不断增加,可能会给个人、企业、政府带来更多的潜在风险。因而,风险管理对整个经济社会和企业具有重要作用。

① 有助于消除风险给整个经济社会带来的灾害损失及其他连锁反应,从而有利于经济的稳定发展。

② 有助于创造一个有利于经济发展和保障人民生活的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

③ 有助于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④ 提供稳定的生产经营环境。

1.2.4 风险管理程序

风险管理的基本程序分为确立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识别、风险估测、风险评价、选择风险管理技术和评估风险管理效果六个环节。

1. 确立风险管理的目标

风险管理的第一个环节就是要制定风险管理的计划,确定风险管理的任务和目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选择最经济和最有效的方法使风险成本最小。风险管理的目标由两部分组成,包括损失发生前的风险管理目标和损失发生后的风险管理目标。

2. 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指对企业、家庭或个人面临的和潜在的风险加以判断、归类和对风险性质进行鉴定的过程,即对尚未发生的、潜在的和客观存在的各种风险,系统地、连续地进行识别和归类,并分析产生风险事故的原因。风险识别主要包括感知风险和分析风险两方面的内容。存在于企业、家庭或个人周围的风险多种多样、错综复杂,有潜在的,也有实际存在的;有静态的,也有动态的;有内部的,也有外部的。所有这些风险在一定时期、某一特定条件下是否客观存在,存在的条件是什么以及损害发生的可能性等,都是风险识别阶段应予以解决的问题。

3. 风险估测

风险估测是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通过对所收集的大量资料进行分析,利用概率统计理论,估计和预测风险发生的概率和损失幅度。风险估测主要包括损失概率的估测和损失程度,即损失金额概率分布、损失期望值、损失幅度等的估测。风险估测不仅使风险管理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而且使风险分析定量化,为风险管理者进行风险决策、选择最佳管理技术提供了科学依据。

4. 风险评价

风险评价是指在风险识别和风险估测的基础上,对风险发生的概率、损失程度,结合其他因素全面考虑,评估发生风险的可能性及其危害程度,并与公认的安全指标相比较,以衡量风险的程度,并决定是否需要采取相应措施。处理风险需要一定的费用,费用与风险损失之间的比例关系直接影响风险管理的效益。通过对风险的定性、定量分析和比较应对风险所支